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5-068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24个月，即存续期展期至2027年8月16日。具体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1日、2023年8月17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日、2023年8月18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截至2023年11月9日，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完成了股票购买，累计买入公司股票542,3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418,285,200股的0.0382%，成交总金额为949.87万元，成交均价约17.52元/股。上述购买的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2023年11月10日-2024年11月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97）、于2024年11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85）。

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并且员工持股计划成立之日（2023年8月17日）起算，即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2025年8月16日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披露的《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7）。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1,587,585,826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9）。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542,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4%。

二、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况

按照《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鉴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切实发挥员工持股计划的激励作用，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召开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由 24 个月展期至 48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7 年 8 月 16 日。在存续期内，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如延长期满前仍未出售，可在期满前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及董事会会议，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 日